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5-07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蔡亮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3），公司副总经理蔡亮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5%）。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蔡亮先生出具的《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亮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蔡亮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8月5日	16.53	100	0.15%

蔡亮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蔡亮先生本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价格区间为14.51元/股至17.12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蔡亮	合计持有股份	8,315,479	1.25%	7,315,479	1.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78,870	0.31%	1,078,870	0.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6,236,609	0.94%	6,236,609	0.9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蔡亮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

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2、蔡亮先生本次减持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时间未超出计划减持期间。

3、蔡亮先生本次减持行为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蔡亮先生出具的《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